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星期一）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24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林拥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江苏润易云通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镇江市润州区政府、冬云信息产业发展江苏有限公司和易华录拟合作投资建设镇江数据湖项目，以城市数据湖建设为基础，充分发挥当前大数据领域相关政策精神，为镇江市引入大数据产业，推动城市发展和产业转型。据此，镇江市润州区新农村发展实业有限公司、冬云信息产业发展江苏有限公司和易华录将共同成立江苏润易云通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30,000万元，其中，易华录拟出资14,7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镇江市润州区新农村发展实业有限公司拟出资7,800万元，持股比例为26%；冬云信息产业发展江苏有限公司拟出资7,500万元，持股比例为2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